

慶應義塾大學

醫學部

富士文化庫



139

X
k 15

富士文化庫

491.1
Ka-8

491.1

Ka-8

No. 2425
12 K 15



富士川文庫

2492

解屍編序

夫醫道之分內外也。尚矣。周官載疾醫瘍醫。而醫師統之。醫師者何。蓋謂兼通內外者乎。何以分內外。業精于專門也。何以醫師統之。醫非兼知內外。則十全不可得為也。故醫之為教。以內外兼通為至也。後學不違其旨。或專乎內而遺外。精乎外者疎內。奚以醫為。余家世以瘍醫仕本衙。祖父受術於紅夷。先父紹之。余不肖。弱離憂。過庭之訓。不可得終也已。余曩遊長崎。事栗崎道意翁。留学積年。翁善南蠻醫方。蓋其術不原素靈。不據診候。而望色察證。專以剗破湔浣縫合傳膏行之。亦專門而特見活人之手。

段焉。固俞跗華元化之流乎。然至於觀表識疾之所在。洞見不惑之妙。則獨賢哲所能。我輩駕下豈所庶幾哉。夫升堂者自階。窮源者必遡。湏先讀經籍。習脈家言。乃讀素靈。而及骨空本踰諸篇。所述系脉絡。俞辭簡旨深。未易通曉。旁攷諸群書。異說紛然。不知所從。疑慮塞于胷中。甬明和已丑冬。本衙受大政。入鎮京師。余得陪駕而入京師。既聞医流之傑。特有台州荻先生者。乃投刺受業其家塾。先生為人溫厚能容。兼以談博宏才。余以宿疑扣。則應之影響猶遲。數年之疑。一旦瞭然也。偶論及解藏之事。問曰。抉脉導竈之法。余家有傳。然未驗之屍。則膠古而不

得。師心亦不穩。與其積疑也。不如屠而訏之。我且請戮餘之屍。荻先生曰。非謂莫為。恐害於名教矣。若使戮餘之屍。其為人一也。以人暴人。君子不為也。然解一屍體。以有裨益。治術於千万人。則亦為道之為也。誰敢怪之。余曰。不疑則已。疑而不為。不恕於道也。假膚不仁之名。以斯道食斯祿。如或解惑。即答恩之義也。且靈枢曰。其屍也可解剖而視之。古時尚爾。我何傷乎。遂回。本衙。請諸。園。府。古君侯。固知斯舉為濟世之方也。准行之命。朝而下矣。明和庚寅夏四月廿五日。行刑於西郊。請獲首一級。無首骸二屍。余手執刀解之。同學諸生矢玄明。及某夕與

焉。荻先生蒞焉。傍觀寫之。隨解隨辨。遂置之卓上而並觀。考諸華說則背。照諸夷圖則近。始信夷圖真。而華說未盡。顧古之賢聖。體仁躬愛。不忍行剝剥。推理立論。以示後世。乃精微未盡。固其所也。然論大綱。卒不能越範圍。適足以知聖功之難測焉矣。今視內外系表裏無二。治外者必攻諸內。故治外較難于治內。滄溟李氏亦云。宜哉。古時醫師兼通內外也。斯圖也。五緣分色。肉理洴血。毫亦不遺。觀者殆厭穢。蓋畫之真者耶。乃編為一冊。命之曰解屍編。

明和辛卯仲冬
古河医学 河口信仁 撰





解屍編

古河医官 河口信佐子遠 著

余獲觀刑屍。親探斷痕。脊骨在頸之中央。氣食二道在其前。脊骨之後。唯赤肉。乃剥胸皮。皮下之肉。白理帶脂。剜而除之。肋骨乃見。又解肏縫而觀心肺。次剥腹。皮裏渾黃脂募。及小腹之處滋濃厚。乃揜府藏。閱其色理大小位置。繫。或盛以水。或吹以管。次解脊骨。次四肢。因見骨節機關。又揜各藏各府。一一閱之。而後剖首觀之。先剔下脅。見口中至咽嗌。取而箸之。剝而灑之。察竅之所通。努頭。皮。皮下或無肉。或薄肉。白理如人字樣。橫剖腦骨。擣髓出之。見其

內面抉眼見系通於髓解剖之次第大略如此。如其詳則

記諸各條下。

肺管徑四寸。盡處曰喉。氣息出焉。所謂氣道也。胃管盡處曰咽。飲食由斯而下。所謂食道也。胃管與肺管而無分離。但胃管上口較廣。其兩端出於肺管傍而半抱之。會厭附於兩管之會。形如小舌。色類凝脂。

荻先生曰。厭者厭也。蓋飲食下時。會厭壓氣管。飲食過其上而傳於胃管。猶橐龠之開闔也。故名會厭。

愚嘗療人自刺吭者。縫合傳藥。水飲滲泄者猶數日。肉生而後滲泄始已。終得愈。謂傷食道。如此而氣息不泄。

則滑氏氣道居後食道居前之說是也。又有自刎刃入喉寸餘氣息發泄如橐龠。以法治之得全。又見癡狂自傷喉者。氣泄如前所見。以前法治焉。即愈。於是乎復疑滑氏之說。今而考其飲滲而氣不泄者。蓋傷胃管抱肺管之處。而未中肺管也。故飲滲而氣不泄者少。飲不滲而氣泄者多。可以為證。據之則張氏氣道居前。食道居裏後之說。是為當。

咽喉之側赤肉中。有小孔左右各三。布列如呂字樣。外邊一孔通於耳內。二孔沒肉中。不可窮究。蓋一通於舌。一通於眼。其本皆發於心藏。

愚按經云。心開竅於耳。信矣。以今所眡議之。至如謂腎

通於耳。肝開竅於眼。皆理論耳。

肺有兩葉。左三襞右二襞。其一戾者。右三襞左二襞。上自缺盆。下至膈募。長八寸五分。岳覆心臟。其色淡紅有皺文。如荷葉皺。又有黑砂點。氣管出於兩肺中間。下屬於心竅。次管吹之。肺心肝皆張。割肺中有小孔數多。氣當相通。

荻先生曰。古人所謂肺六葉兩耳。有二十四孔。與今所眡大異。余嚮解家豬。閱其府藏。家豬肺形與古人所云畧合。

心懸兩肺中間。斜倚膈募上而左欹。有白脂包之。所謂包

絡也。形如未開紅蓮。有兩耳。如舌狀。挺出包絡外。鮮紫赤色。蹶々悸動。剖包絡始見心。深紫赤色。形與外面無異。割而見之。肉理疊重如鱗筭。向上開管大小十。正管上合於肺管。側管下繫肝者一。繫腎者二。小管如箸大者。左右各三。一孔通於耳。其他沒脂肉中。幾不可辨。

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心象此內者是也。內盛精汁三合。有七孔三毛。所云七孔者。蓋管竅之謂。其他絕似不相涉。又曰。古人以心包絡三焦。配合為一藏府。以今所眡考之。所謂包絡非有正形。依心為形也。即以此脂募充之。一藏則絡腸胃之脂募。皆可建為藏也。三焦亦無形。以

理名之耳。

膈募之原。生於第十三四椎肉中。上行包羅胃以下諸藏。下至於小腹。沒脂脰中。厚五分許。紫紅色。募上中央承心藏。左右隆起如鷹肩。靠鶻筋。入於季肋。

荻先生曰。古人言。膈募生於七椎。着於鳩尾者。不當。鼠獺之募。畧合舊說。

肋骨左右各十二。上六肋左右齊湊蔽骨。自第七肋以下。漸退肋着肋。如雁陣。鈎出于背面。十二肋復湊着脊骨。其形如曲鉤。第一肋上有咸骨。即缺盆骨也。其端抵于臑骨上。如乙字樣。蔽骨下盡處為鳩尾。即鶻筋也。更如會厭形。

亦相似。

古圖以十二肋。皆附着於蔽骨者。非也。

胃灰白色。或帶淡紅。上達於食道。下連於小腸。徑二圍。長二尺所。形如囊。自鶻筋之右。橫居於左脅。

荻先生曰。人胃比家豬較小。大凡小半。古人云。胃位于右者。理論。

脾長六七寸。赤紫色。橢形如牛溲。中央有脂募。以附着於胃後。外當京章二門位。從前面則不見。欹胃始見。

荻先生曰。家豬脾亦能似。但稍大耳。古人云。脾形如刀鎌。在胃上磨食。絕不相涉。

肝濃紫色。有二葉。居右與胃相並。上聯心藏剥之。中心與外面無異。即如鳥獸肝。

賈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肝有七葉者。不當。但家猪水獺之肝。頗合舊說。立居于右脅。許昌滑氏云。肝在右者是。位于左者非。蓋涅終始家說。

膽寄生於肝葉間。附着而不離。其色青綠。形如膽瓶。內盛苦汁。大如家猪膽。良大。

賈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膽盛苦汁三合。雖膽有大小。以今所時量之。未容一合。如姜伯約者。可謂異人。

大小腸色白。屈曲蟠旋。充實腹中。抽之直延如一條條。其

大小分界之處。瘤腫旁出。如木瘤然。膀胱附於此。猶倒搥袋於絛。是大小之分界也。但小腸上口。即胃之下口。而無分界。徑一寸二分。長二丈一尺。自此而下為大腸。亦蟠屈居于小腸後。上繞出于肝藏下。直下達於魄門。徑二寸餘。長五尺八寸。中徃々有屎。

賈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大腸疊積十六曲。長二丈一尺。又分大腸曰迴腸。曰廣腸。曰直腸。以今所時考之。長僅五尺八寸。其端出於上下。何遑十六曲。其大首尾畧無異。於何處別名。徒費言耳。所謂長二丈一尺。縱使以周尺量之。安有丈所之違也。

膀胱大如龍卵。有脂募附着於大小腸分界之處。至於外腎下廉。內畜尿外許。虛实如一片帛袋。隱于橫骨裡而不見。折骨始見。

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膀胱有上口無下口。或云。上下有口。又云。口廣二寸半。皆紙上談耳。

腎有兩枝。附着於脊骨。形如鶴卵而扁。其色紫黑。上通于心藏。又有白細募。下聯外腎。剖之內與外面無異。依然血塊耳。

脊骨徑四寸。髓道在後邊。外尖如鰩。斬而見之。如圭字樣。骨節歷々可數者一十九。其下一片板骨。即髓骨也。自十

一椎已下漸大。至十八九椎。徑踰五寸。自頸至三四椎。骨椎反弔向外。自十九椎而下。亦大反形如弓稍。

荻先生曰。古人云。脊骨二十一。以今所眡考之。下之二椎。恐難案得。又曰。東垣李氏云。按腹有中脾石硬者。得

之中焦之虛也。審之所云石硬者。即脊骨之張乎也。非

別有他物而然也。然非親視之者。難與謂也。

剜臍見之。底止脂募間。而不達于內。容管吹之。肝臟起張探之。有白募。自肉中聯於肝藏。又有募一條。兩歧。下通於兩髀。

荻先生曰。曾見紅夷書臍帶內聯圖。其所通之募。與今

所合。而別有通脾胃位之募。蓋應有此。今難窮也。
斷外腎見之。皮裏皆白脂肉。理如木通。精液滛浸澁焉。正
中有赤理。如人字樣。以歧左右。溺道出其下。

羣丸以兩筋弔之。割丸內與莖肉同。揉之渙然消散。
髓骨即膝蓋。附於皮膚而上下焉。割之微矣。似骨非骨。似
肉非肉。姑謂之骨。

荻先生曰。予嘗聞一老嫗頰仆撲膝。髓骨脫入髀中。壅
腫疼痛。一折傷医取而按擣。卒內於舊處。得脚方立。
腦髓形如雞腸。而紅白相間。充滿腦中。中間有募。以隔左
右。腦髓與脊髓相通。

眼珠正圓。後面有系。通於腦髓。形如白慈菇。破之唯精汁
已。中有凝水不渙解者。蓋瞳精也。透徹如玉。

膝無枢機。以內外兩大筋維持之。內筋行內踝後。至于足
心。達於五指。外筋行外踝前。至于趺上。達五指。股脚別有
小筋數條。皆沒肉中。手臂亦概如腳。

骱骨與脛骨。前後並樹。至于膝合成一。下至于踝。復合成
一。

荻先生曰。陽輔穴古人皆云。在歧骨端。指何等骨。謂之
歧骨。難得而詳。

既解二屍。隨地無血。獨剥夾縫。一處有血。潛然迸出。

荻先生曰。夾縫蓋大絡所匯而然耶。血疝發於此處。良有故也。

屬肉豐厚。簇々如石榴子。而紫赤色。肉與脂相半。纏直腸。與餘處大畧。痔漏附愈。宜哉。

剜乳頭見之。肉無異狀。只肉已。父痕亦然。

愚按。乳汁自皮層間潛通。益明。

同觀姓氏

餘浚明夙夜 平安人

林鼎子亨 長崎人

河秀彦子邦 越前人

矢玄明子璞 美濃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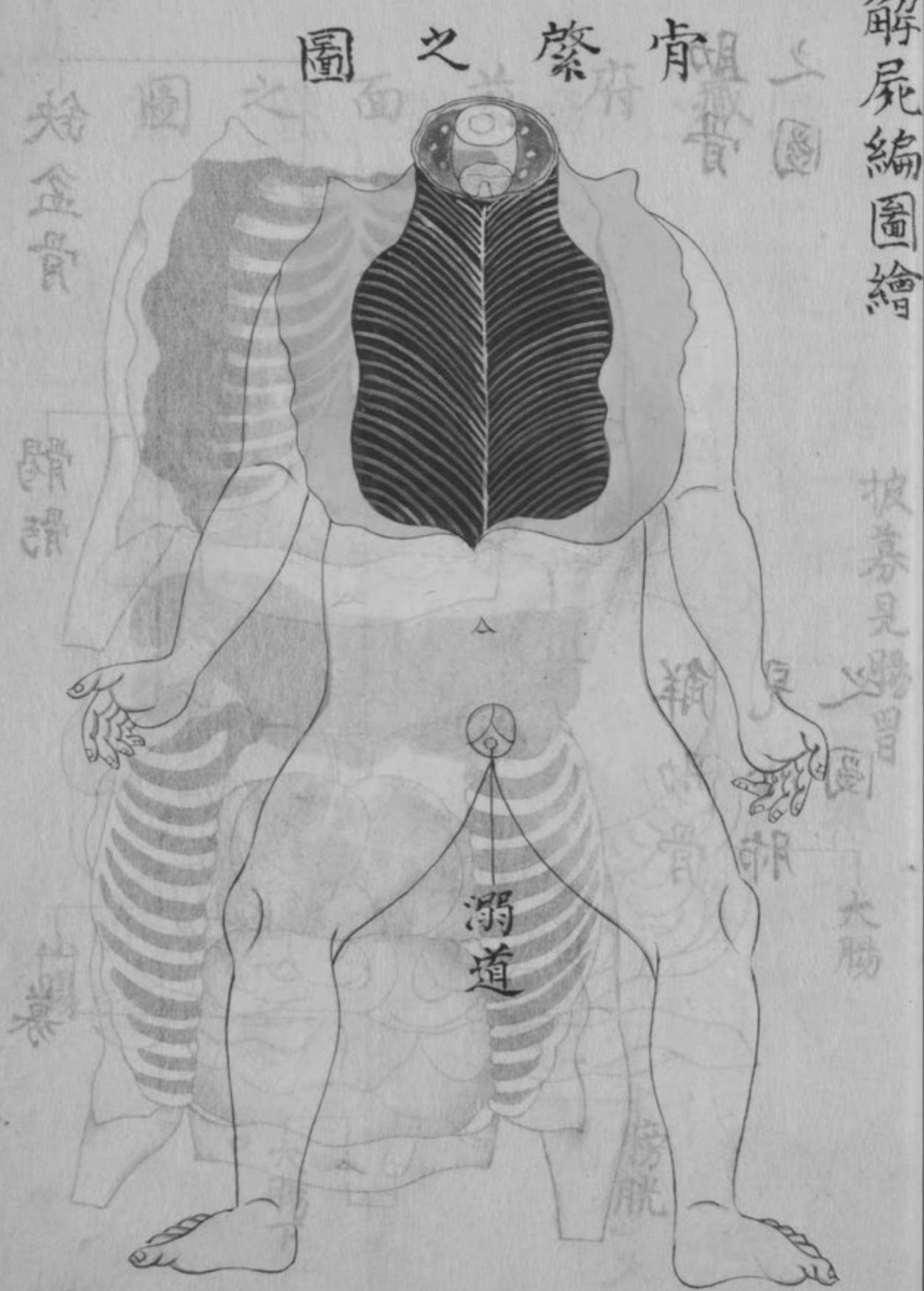
畠徵 字信卿 号桺軒 長崎人

千野統 字元長 讀岐高松人

猪飼玄暢子朗 長崎人

叔先生曰。叔達體大格高。而有微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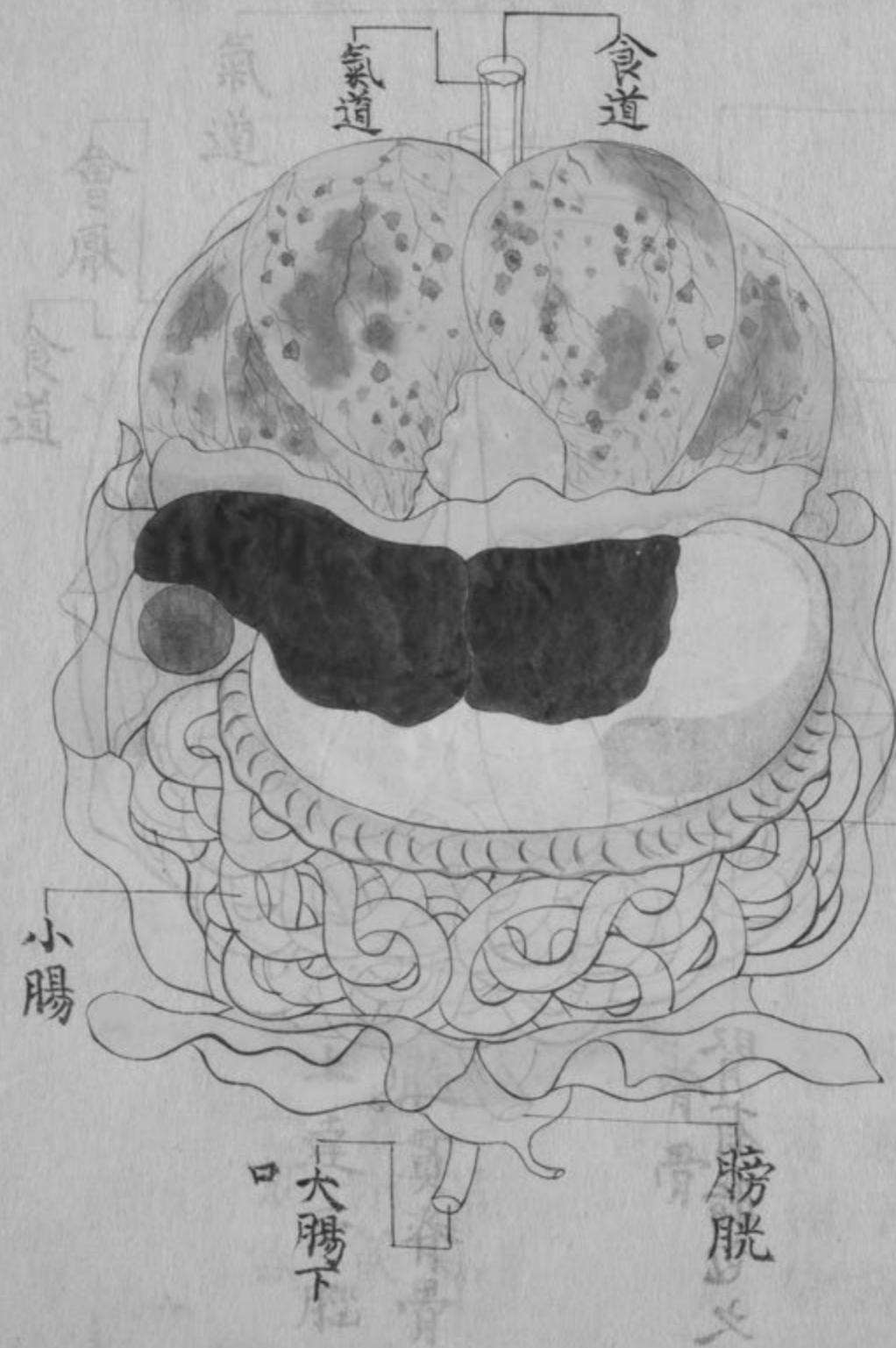
卷之二



解屍編圖繪

醫肉齶傷。族微。厭惡。不樂。者色。肉
與。餘。采。濟。然。新。氣。樂。穎。雖。殊。人。
刻。乳。蟲。見。趙。和。孰。嘆。最。歡。憇。更。是。衆。
是。於。往。則。每。難。易。躬。勞。益。明。
此。而。竟。參。千。味。微。而。入。
林。樹。千。亨。善。私。人。
翁。交。開。風。爽。平。安。人。
同。歸。致。力。

藏府前面之圖



肋骨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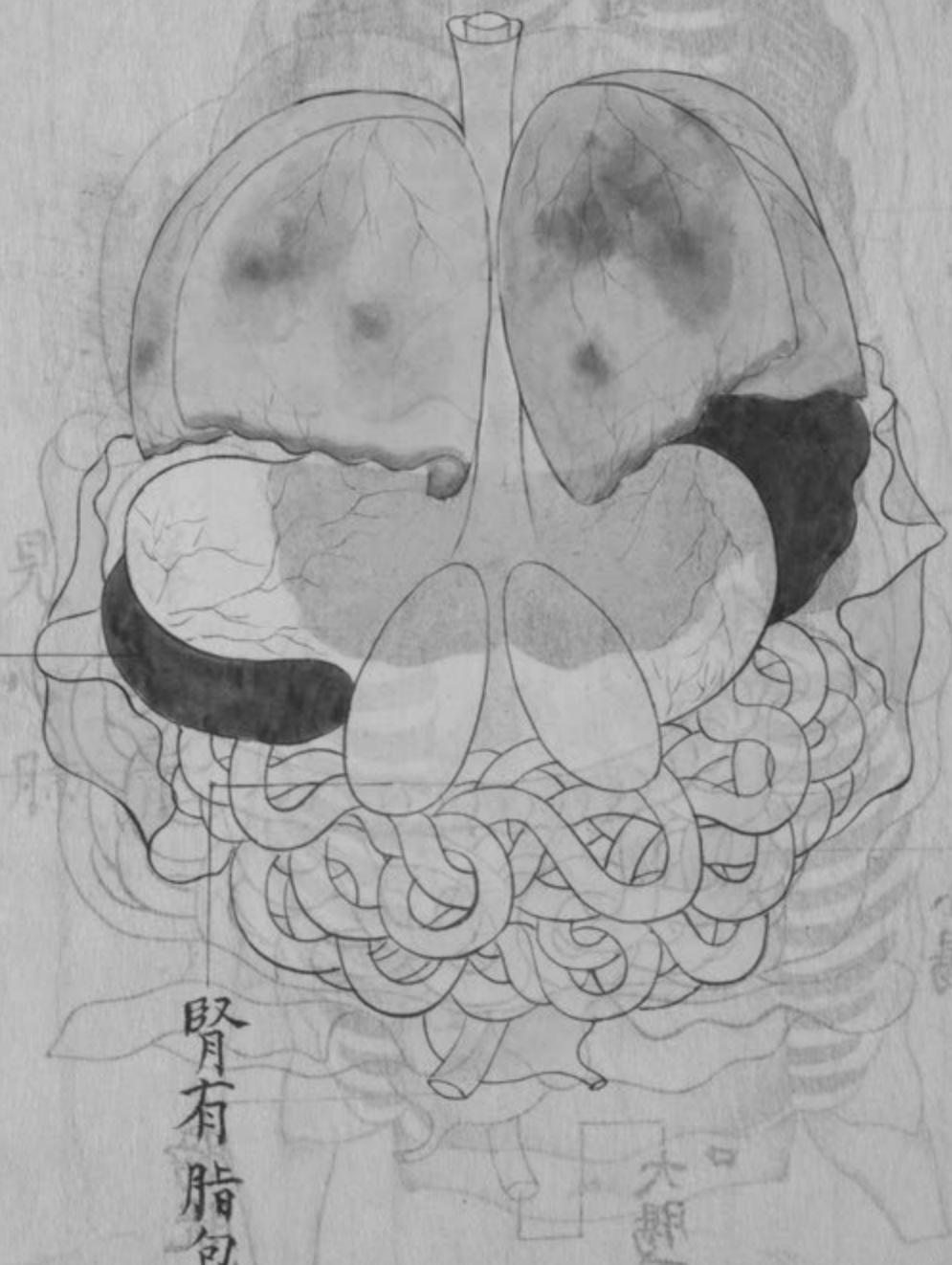


缺盆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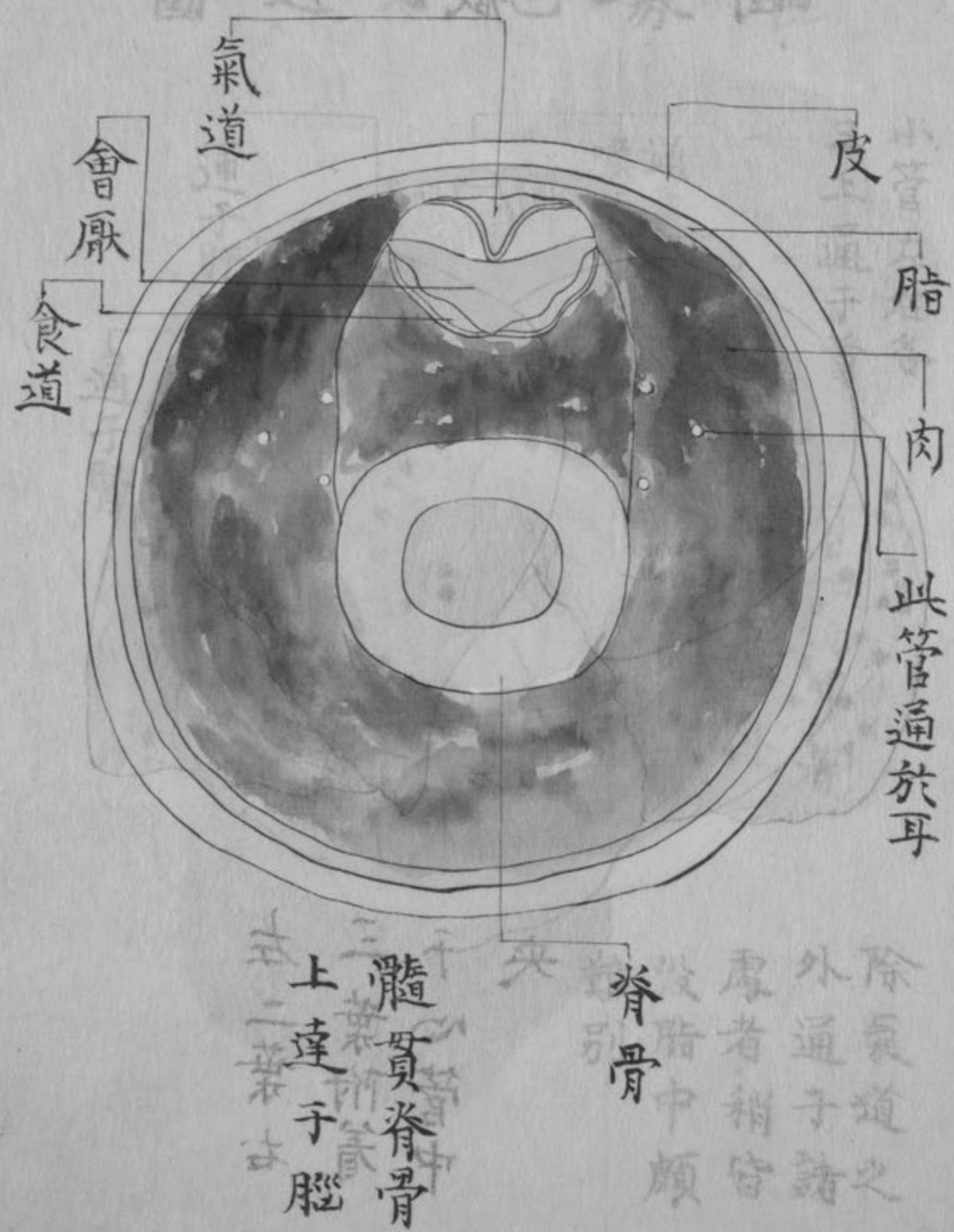
肺筋

小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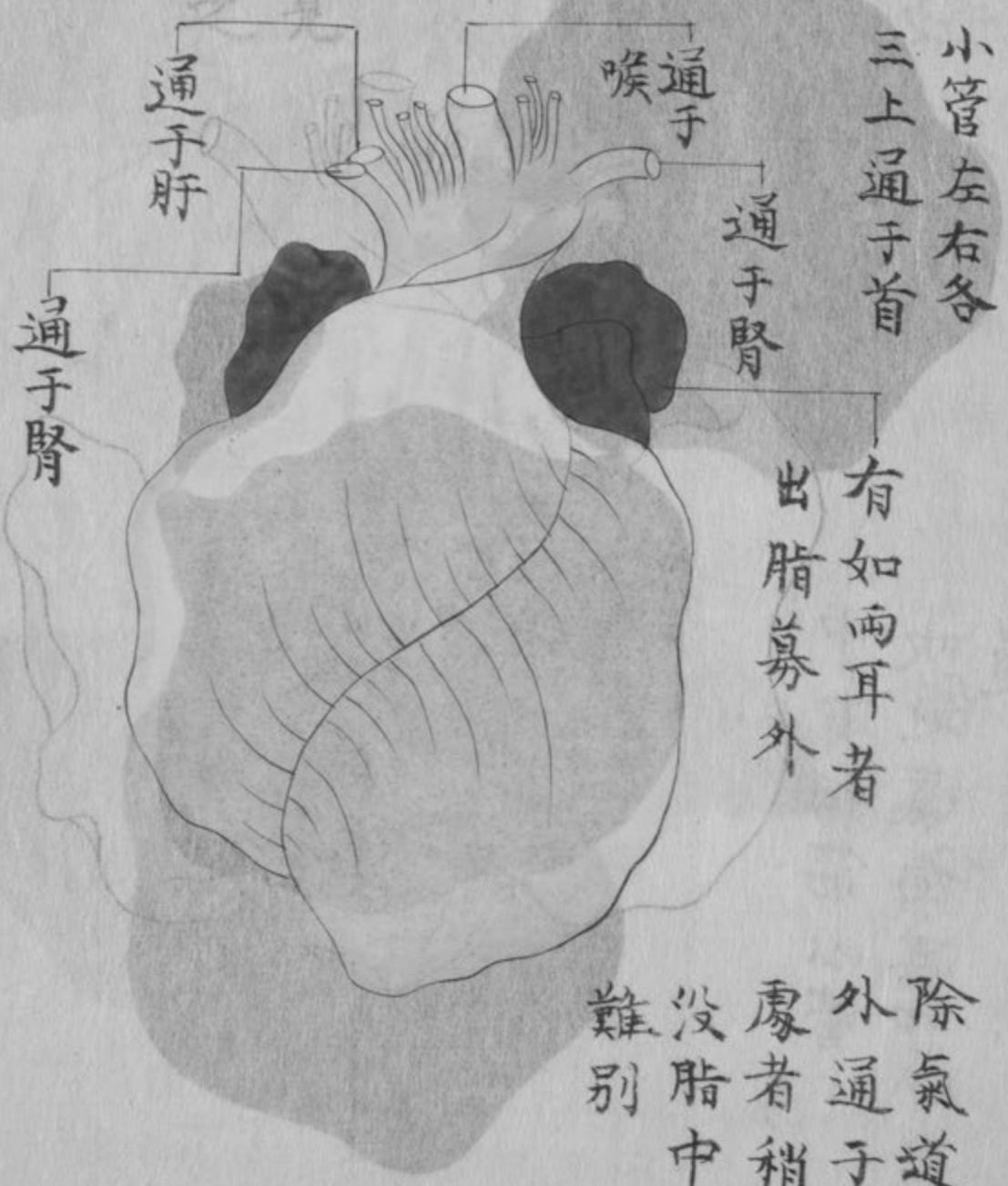
藏府背面部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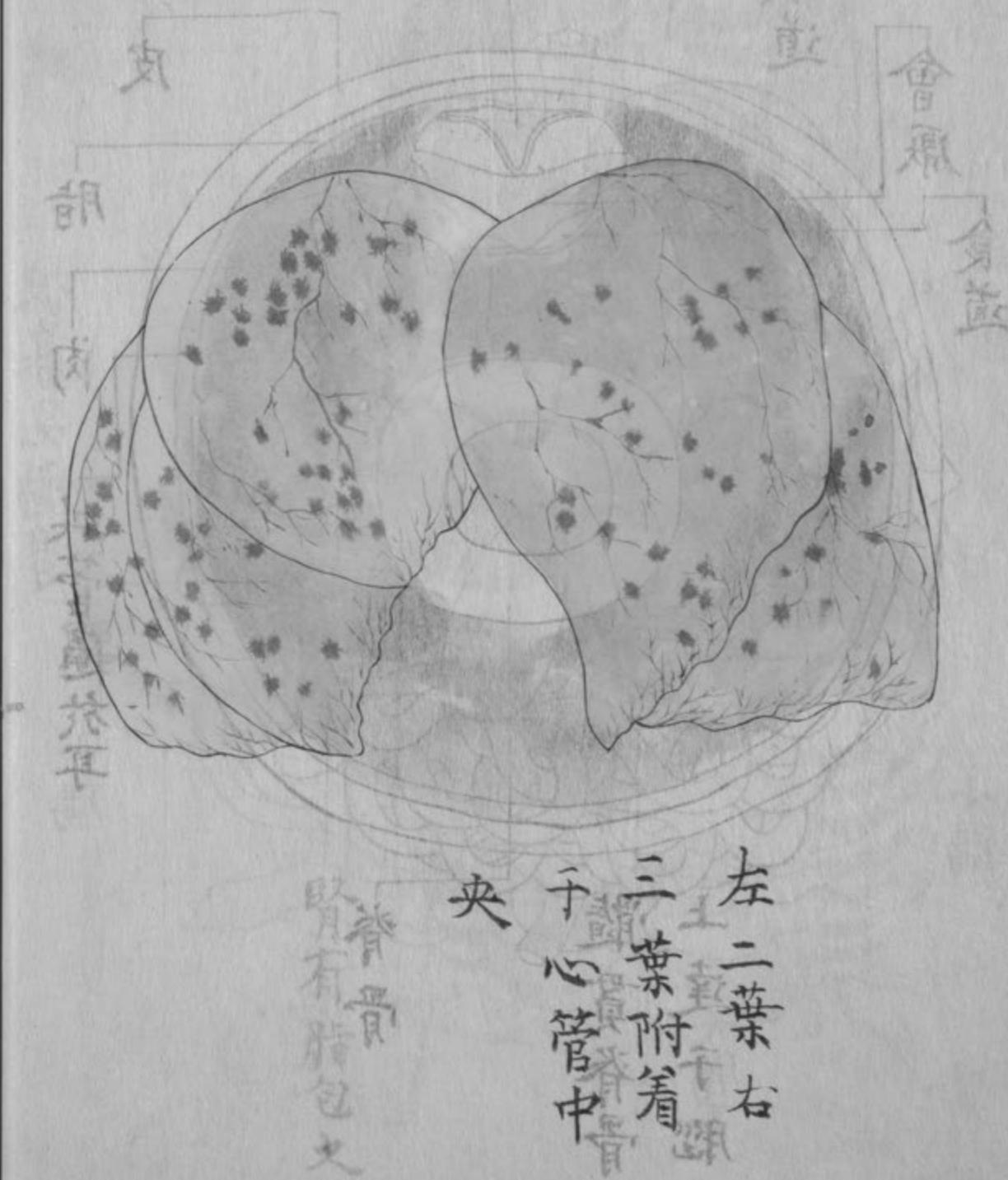
筋頸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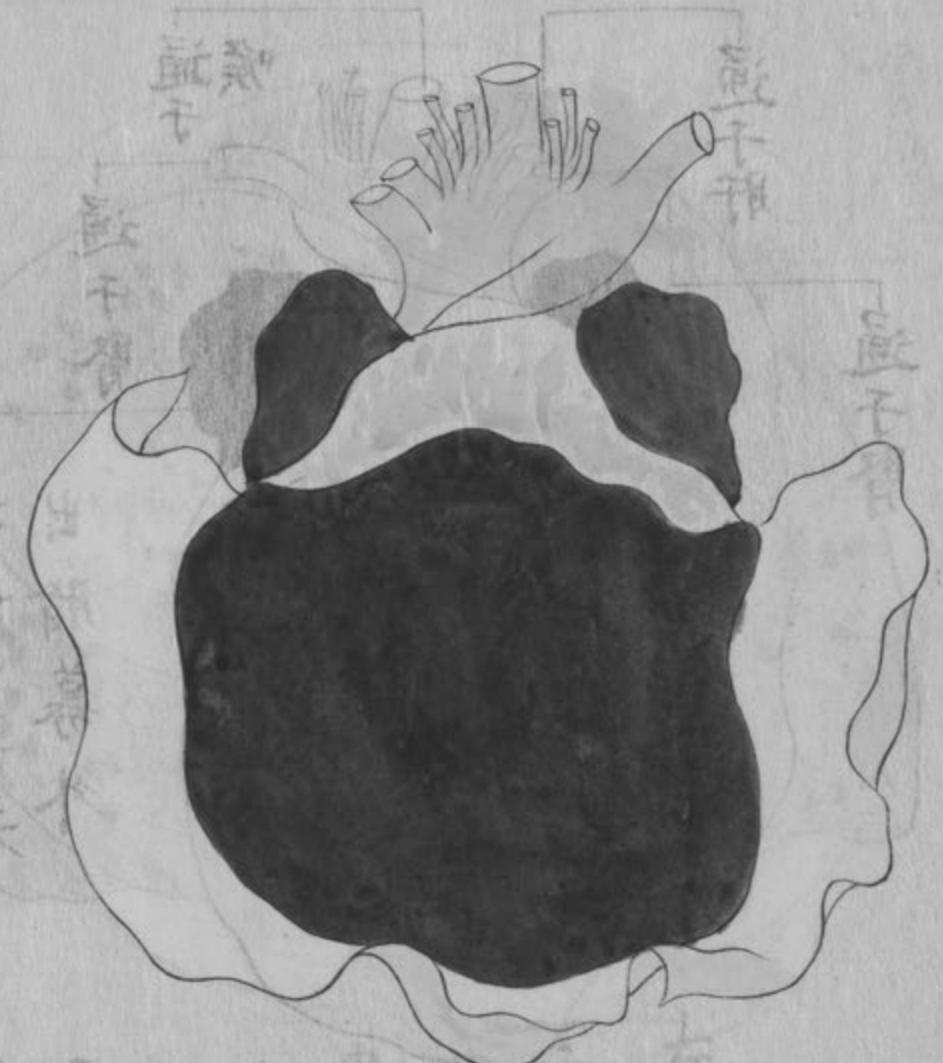
脂募心包之圖



肺藏之圖



圖之心見募脂解



圖中之說，亦非空言也。



國人之病也。昔者齊景公有病，五色無主，皆謂之曰：「君無病。」

肝 藏 之 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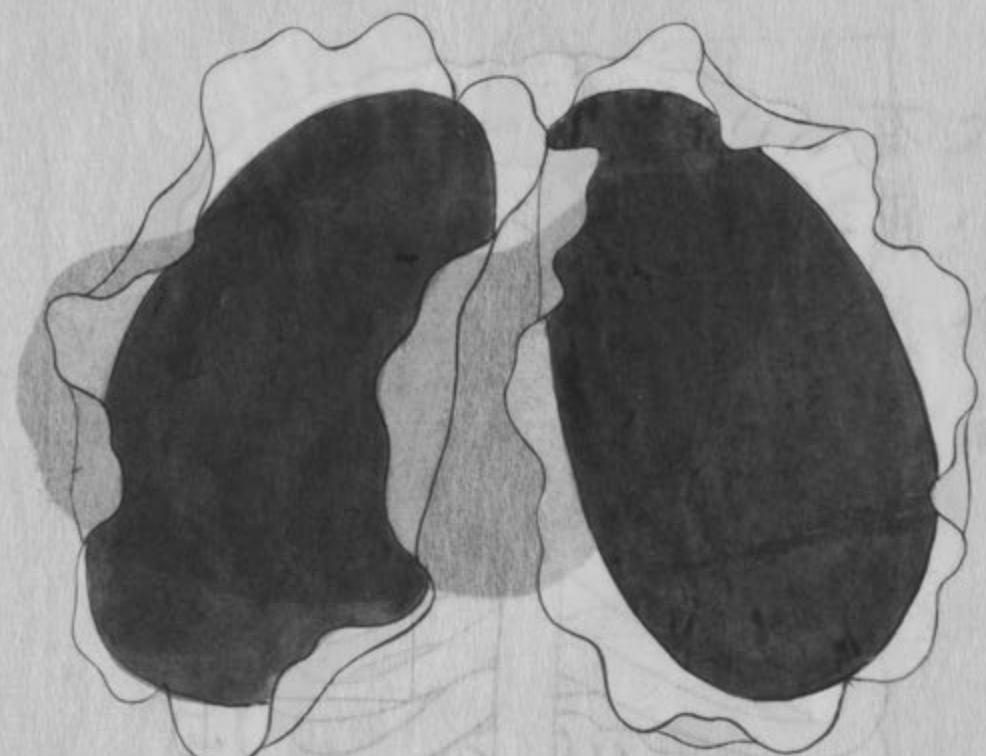
擣肝葉見膽之圖

兩腎附
脊骨以筋

剖肺見
中心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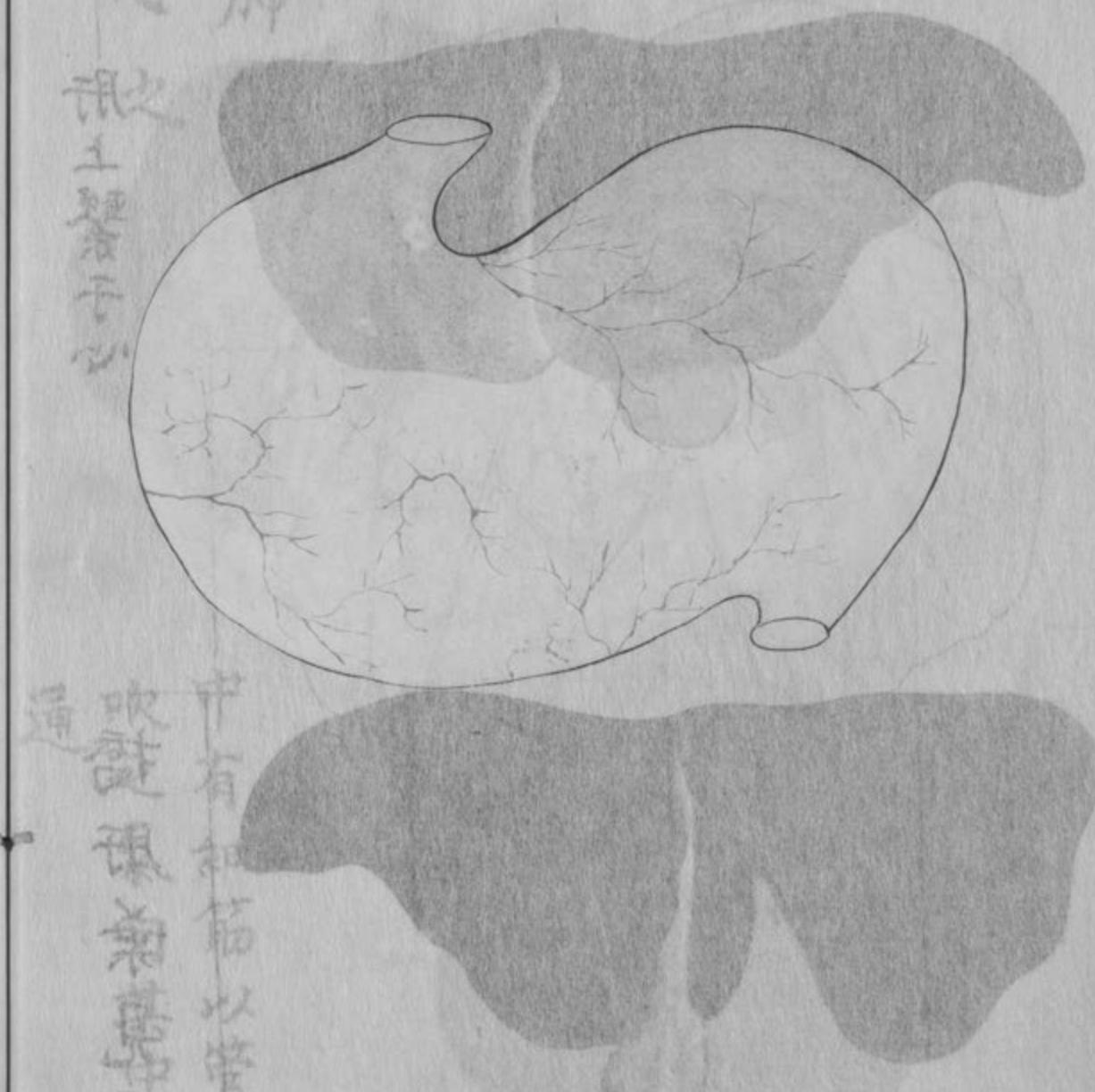
大爪募見腎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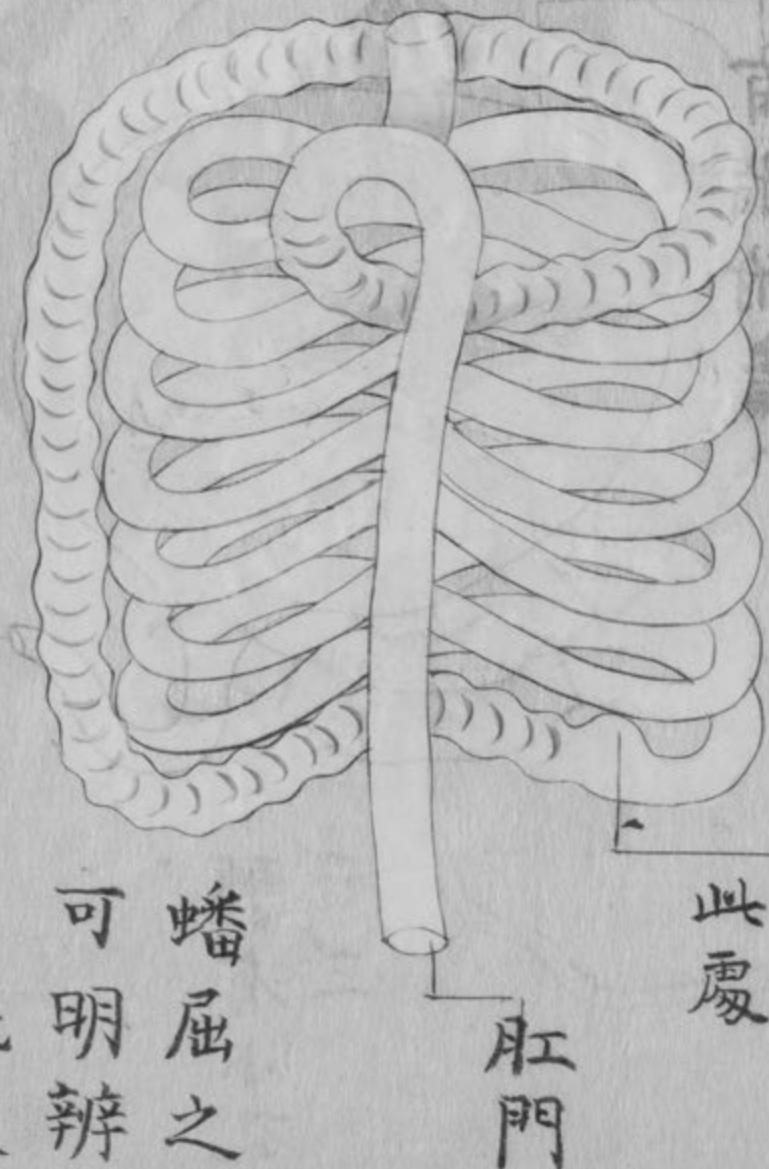
小大分於
而腎附着
脊骨以篾
剥取

其概畧
中明大黃之圖
胃通陰陽之圖
胃募見腎之圖
不以爲常也

胃府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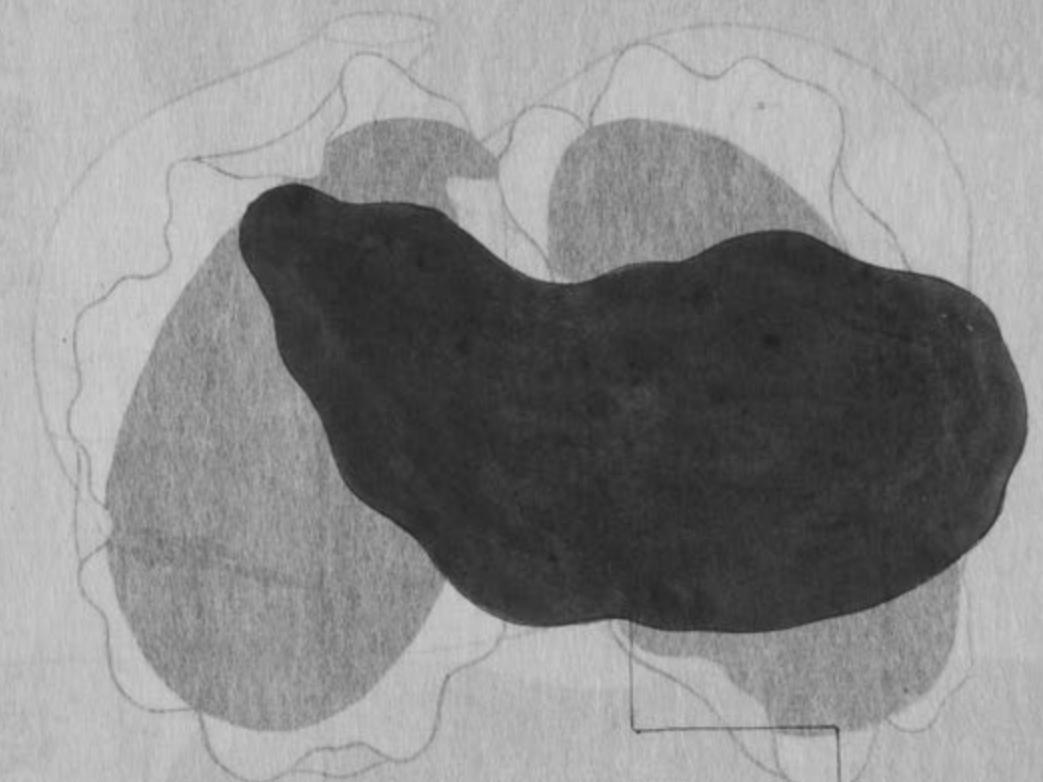


大腸小腸除脂之圖



蟠屈之狀不可明辨今圖其概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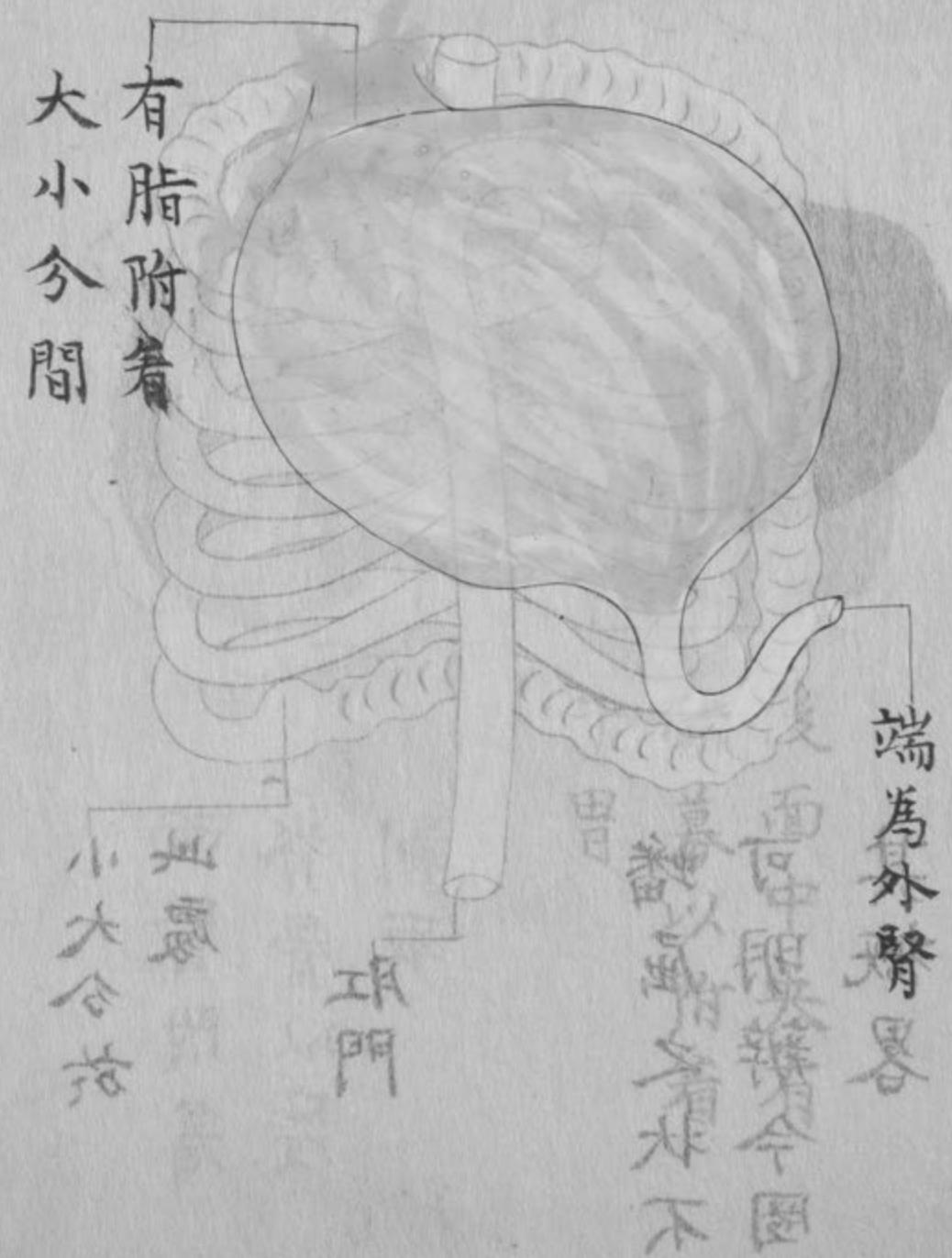
脾藏之募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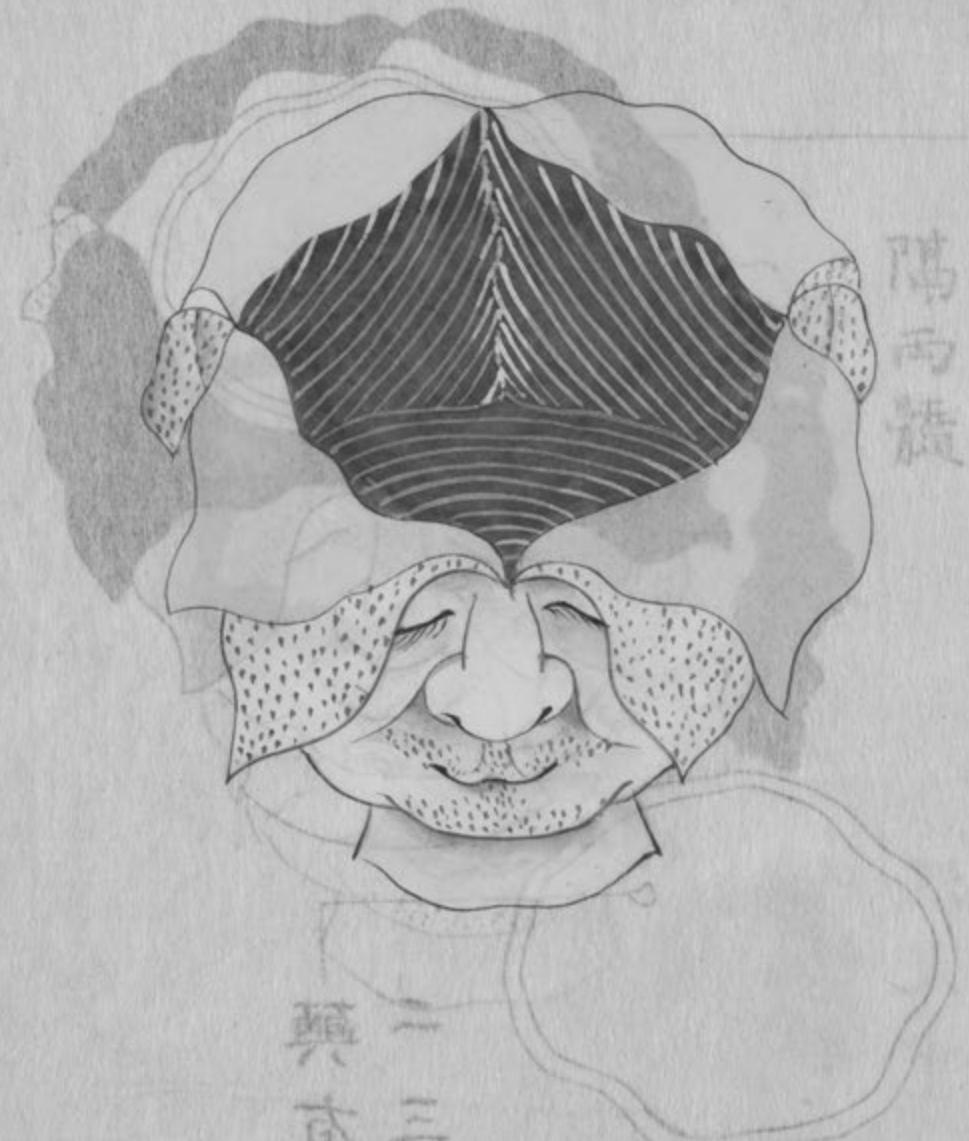
後面中央有
脂募以附着
于胃

腰骨以筋
兩臂肘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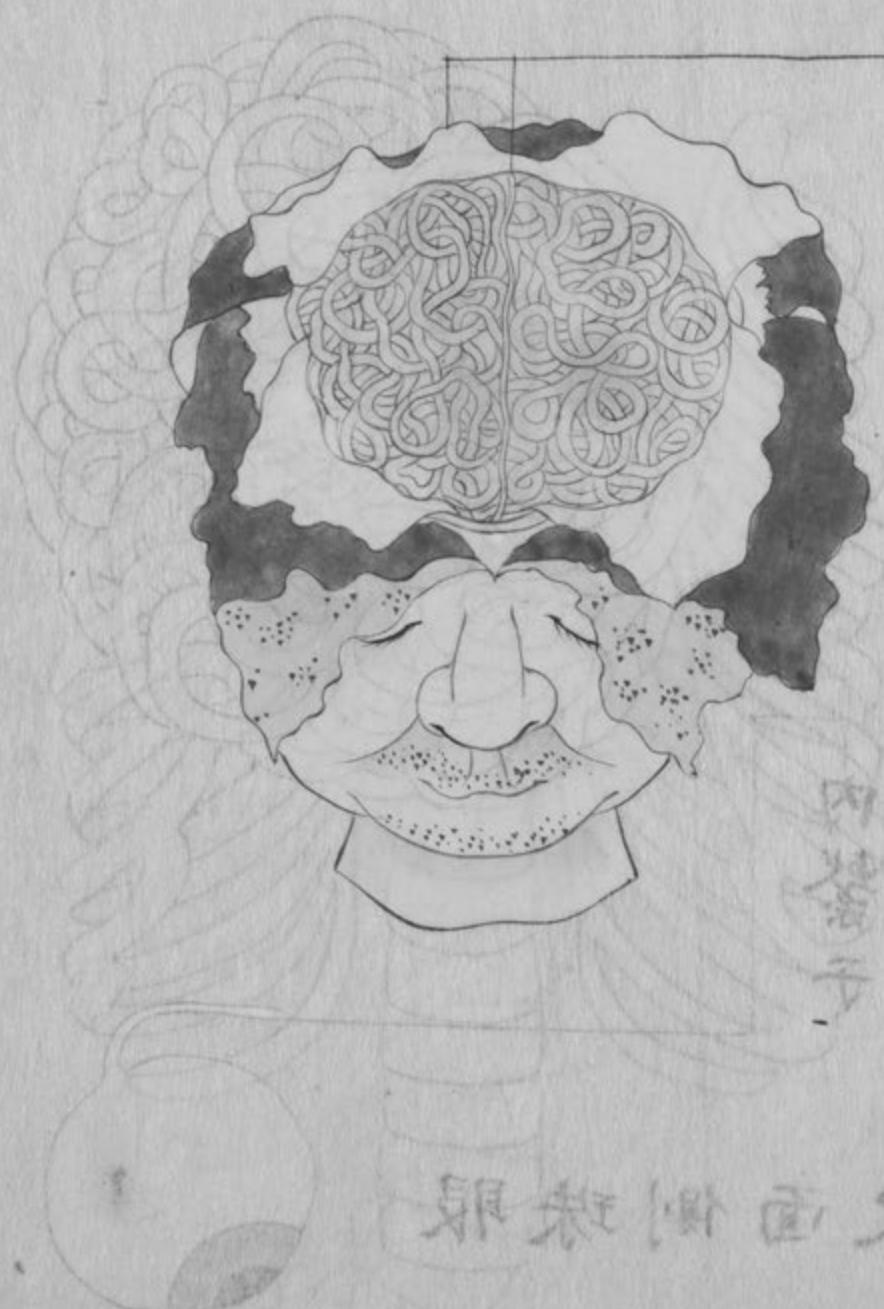
膀胱圖之剖解見肌膚皮割



鑿肉之圖見肌解皮割



圖之體見募爪



中心有白募
隔兩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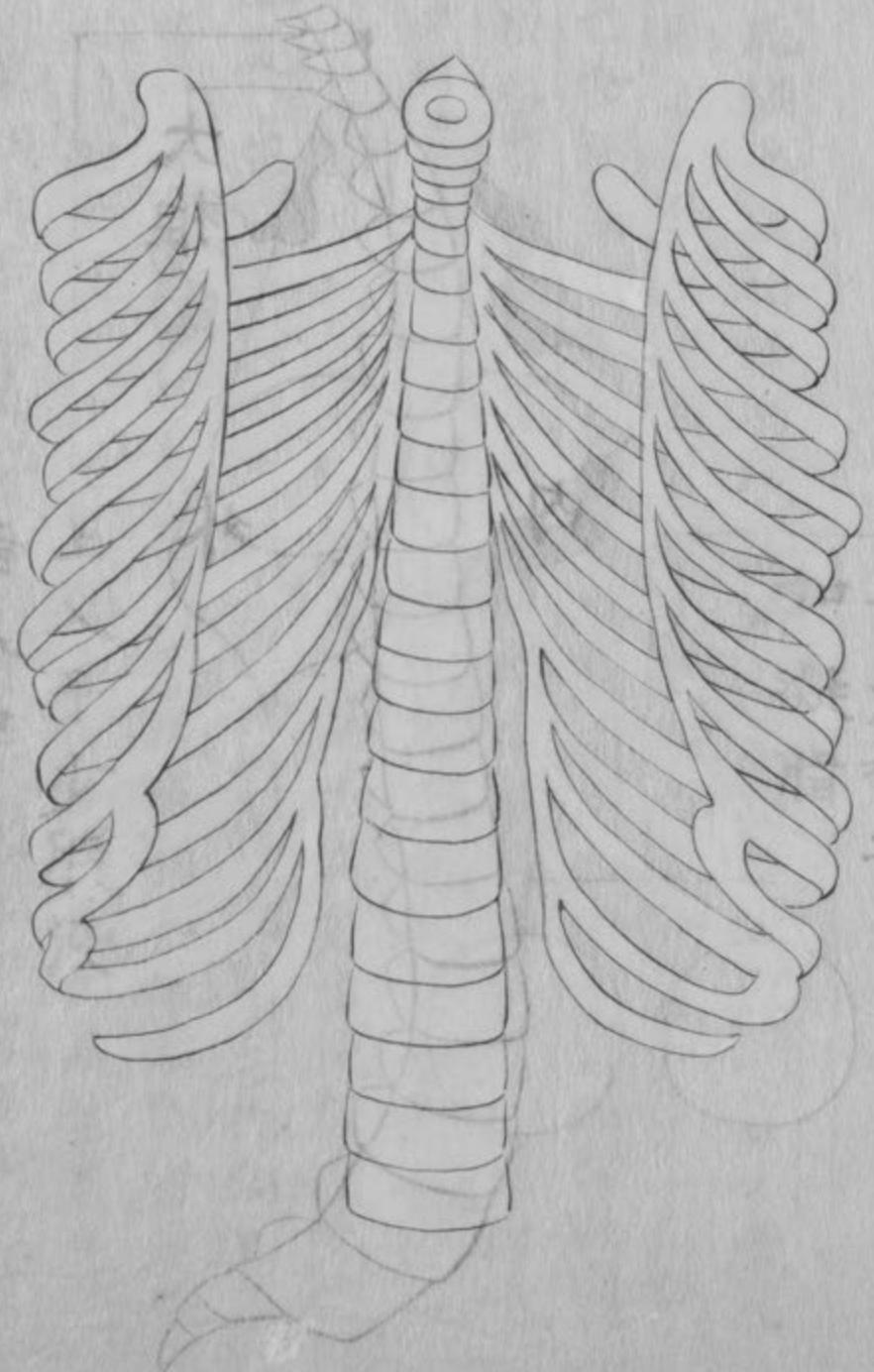
頭底圖

鑿內有膜包體之圖



端為外脢
二三
轉有小孔

圖之面正骨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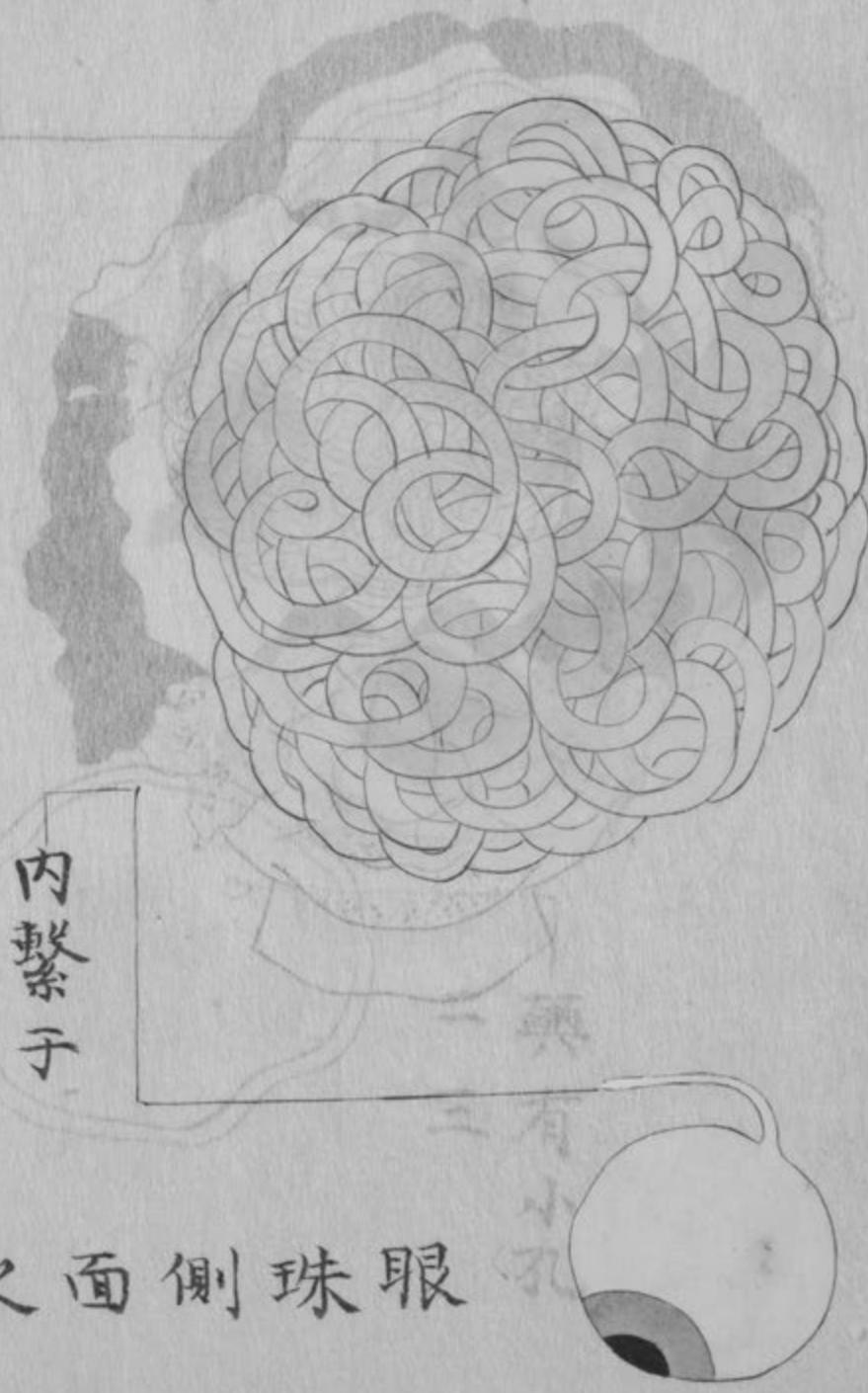


圖之體髓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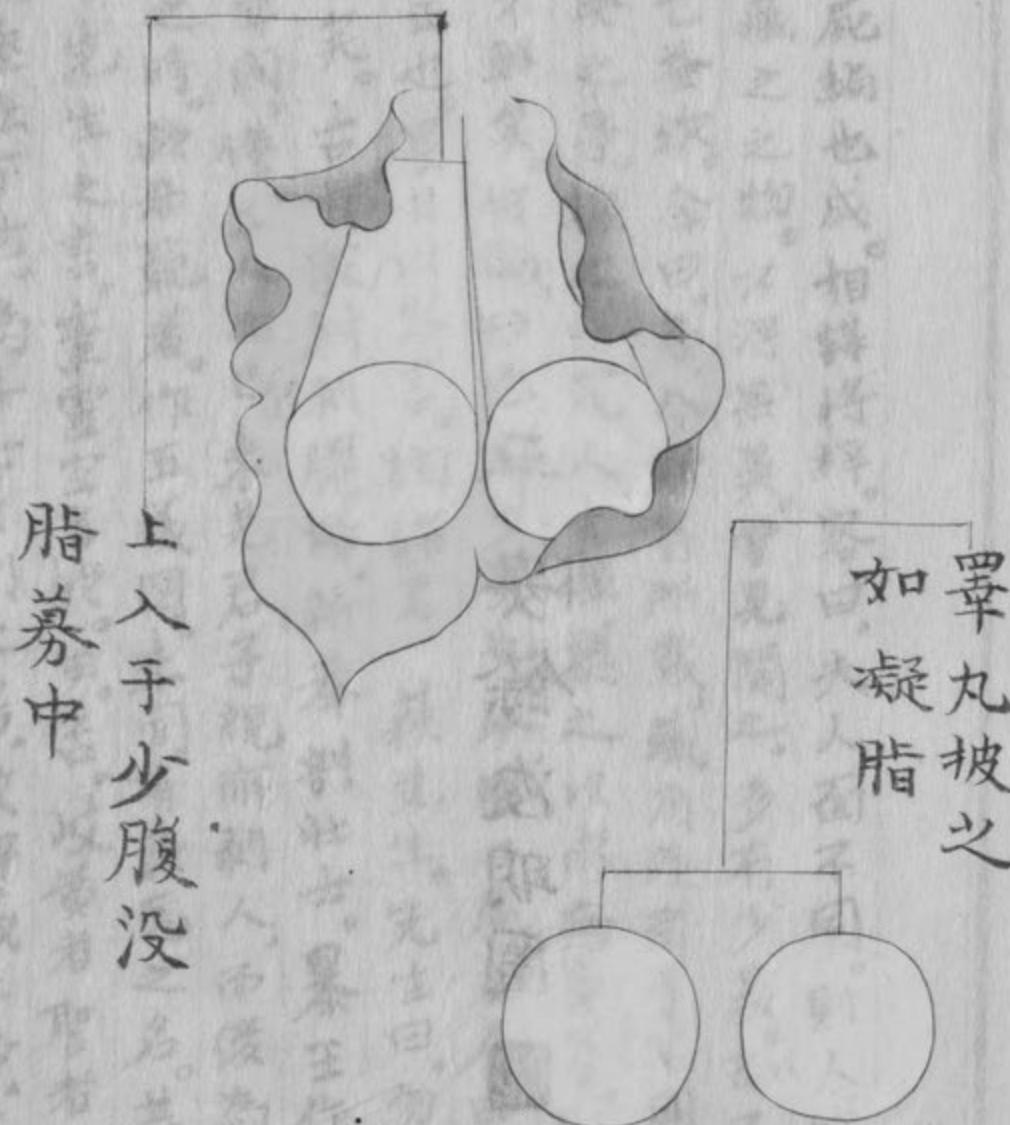
朝西體
中心亦曰裏

內繫于
泥丸中

圖之面側珠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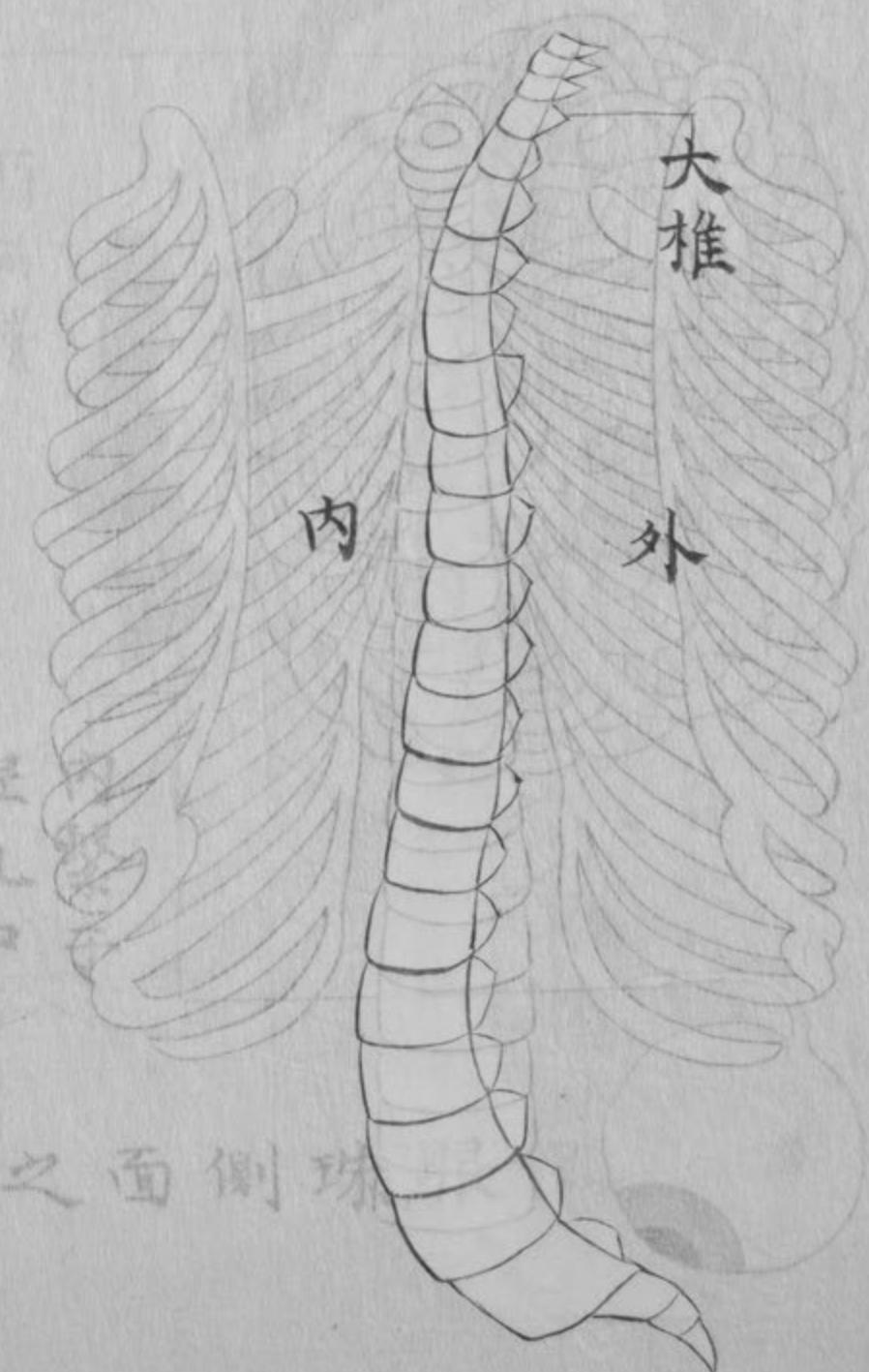


之丸見皮剥圖



上入于少腹沒
中募筋

脊骨側面之圖



泥丸中

功側面之圖

平安餘浚明圖

圖

解屍編圖繪終

醫學圖

卷中

圖

解屍編跋
河子遠解屍編也成。相謀將梓。客曰。夫人面不同。則人心不齊。人心不齊。則藏之之物。不得無異。嘗見聞之。多有少異。而不一同也。則梓亦亡益歟。余曰。否。今斯書所載。藏府外至于筋肉骨機關。及古人未發之事。擴之以究人生機。據之以求病巢窟。則取功於尋常外。亦不鮮矣。何論形色有少異也。今解二屍而查照。即筆之書。即是為正也。異日以客言。詢諸君。萩先生。先生曰。勿梓也。恐害於名教矣。古昔殷紂剥臘婦。新莽剖壯士。暴王作俑。逆主紹之。千百年間。僅二人而已。未見君子親解剥人。而後為醫者也。嗣後趙宋之時。歐希範者。作五藏圖。未聞有良医之名。其害亦深沒。余曰。如先生之言。盍靈空言於。曰。否。岐黃者聖者也。以其至德為之。垂法万世。為千古不刊之書。故解藏之事。岐黃而可。吾輩不可。子遠有積疑不解。幸復觀之。縱令其所發明審多。

默而已耳。若梓而傳于世。讀者欲觀其真。究其源。效鑒者隨出。
所云為正者。反為疑端。發明者。却為惑首。受他臧否。未可知
也。吾子其思之。子遠曰。非敢謂公之世。與同社共之耳。遂刻
家藏云。

社友 長崎林鼎誌

物有存焉。故曰。存焉。存焉。其存焉。考焉。考焉。
吾聞先哲曰。斯口。存焉。存焉。其存焉。考焉。考焉。
雖知之。在存焉矣。存焉。存焉。其存焉。考焉。考焉。
或亦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其存焉。考焉。考焉。
則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
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
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存焉。

而已耳。然大抵子之詩方不愧其號。其源流故舊。若雖家
也。無子所知也。予近口。惟故謂其之世。年同社矣之耳。遂刊
家藏云。

補文

長崎林陽詒

